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

(上接1版)产品缺陷、环境污染等领域的惩罚性赔偿制度。健全有效防范、依法甄别纠正涉企冤错案件机制。强化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规制,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加强破产审判工作,推动完善市场主体退出制度,促进资源优化配置。依法审理数据产权归属认定、市场交易、权益分配、利益保护等纠纷,推动数据要素高效流通和交易。

(六)加强金融审判工作。依法严惩操纵市场、内幕交易、非法集资、贷款诈骗、洗钱等金融领域违法犯罪,加强金融领域非法中介乱象协同治理,促进金融市场健康发展。完善数字货币、移动支付、互联网金融、跨境金融资产交易等新兴领域金融纠纷审理规则。健全金融领域行政执法和司法审判衔接机制。

(七)加强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加大对关键前沿领域科技创新和商业秘密的司法保护力度。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审判职能作用,完善知识产权案件上诉审理机制。健全知识产权领域行政执法和司法审判衔接机制,推动知识产权领域综合治理。

(八)加强生态环境资源审判工作。依法严惩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违法犯罪行为,全面加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健全以生态环境修复为导向的司法责任承担方式,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推进生态综合补偿。加强环境资源专业化审判机制建设。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审理程序和规则。推动跨部门协调联动,加强生态环境一体化保护。

(九)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加强家事、医疗、养老、就业、消费等民生领域司法保护,增进民生福祉。健全家事调查、心理疏导、判后回访帮扶等家事审判方式,完善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妥善审理医疗损害赔偿纠纷案件,促进形成平等、和谐、互信的医患关系。探索推进涉老矛盾纠纷的预警、排查、调解工作。依法维护平等就业和劳动权利,严惩恶意欠薪,及时兑现农民工胜诉权益,完善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司法裁判规则。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

(十)加强未成年人权益司法保护。加强未成年人审判专业化、综合性建设。贯彻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加强对未成年被害人及其家庭的保护帮扶。做好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源头预防和综合治理工作,协同开展专门教育、专门矫治教育,对主观恶性深、情节恶劣、危害严重的,坚决依法惩治。深化推进家庭教育指导、社会调查、社会观护等工作。完善未成年人家

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大保护”联动协同机制。

(十一)加强涉外和涉港澳台审判工作。加强最高人民法院和重点地区国际商事审判工作,完善与国际商事调解、仲裁的衔接机制,促进打造国际商事争端解决优选地,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完善涉外民事法律关系中当事人依法约定管辖、选择适用域外法等司法审判制度。加强国际条约和国际惯例准确适用工作,建立高水平、专业化的外国法律查明工作体系。完善海事审判工作,合理布局海事法院派出法庭,加强我国海洋权益司法保护。完善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司法措施。完善海外利益司法保护机制。加强侨益司法保护工作。加强司法领域国际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国际贸易、知识产权、环境保护、网络空间等领域国际规则制定。健全中国特色区际司法协助体系。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司法交流合作,强化规则衔接、机制对接。加强涉台司法工作,深化两岸融合发展。

四、加强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解(十二)推进解纷力量资源整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加强人民法院与政府部门、社会力量的协调联动,落实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责任,协同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完善诉讼与非诉讼衔接机制,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衔接联动的 work 格局。各级人民法院要加强对工作指导,依法支持律师、调解组织等发挥前端解纷作用,加强和规范委托调解、先行调解。

(十三)加强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强化司法审判对依法行政的支持、监督作用,促进行政机关提升依法行政能力,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深化行政案件级别管辖、集中管辖、异地管辖改革,优化行政审判资源配置,提升行政审判工作质效。做好行政调解、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纠纷解决方式的有机衔接,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

(十四)加强诉讼服务 work。完善诉讼服务平台,构建高效便民、智慧精准的诉讼服务体系。加强司法文书标准化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诉讼指引和便利。积极推进在线法援、共享法建建设,方便当事人异地参与调解、司法确认和诉讼。深化巡回法庭工作机制改革,推动审判重心下沉,发挥巡回法庭便民诉讼、息诉解纷功能。健全就地审理案件工作机制。

(十五)加强涉诉信访化解工作。严格执行《信访工作条例》,落实信访工作法治化要求。坚持访调结合、调解先行,推动调解工作

与信访工作协调联动。深化推进“有信必复”工作,推动接访办信与审级监督、巡回审判等工作有机结合。完善涉诉信访终结报备审查标准,健全终结移交程序。完善涉诉信访统一平台,推动跨单位信访数据互联互通。健全律师代理申诉制度,完善法律援助机制,引导当事人依法理性申诉。

五、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十六)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坚持“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细化完善审判组织办案权责和院长院长监督管理职责。加强和规范院长办案工作,充分发挥院长办案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审判监督管理,推动院长依法定职责加强对裁判文书质量把关。加强法官惩戒委员会建设,完善司法责任认定和追究制度。

(十七)优化审判质效评价体系。尊重司法规律,坚持质量优先、兼顾效率,完善审判质效管理指标体系,统筹推进案件管理、监督指导等工作。严格控制面向基层的考核数量,改进考核方式,减轻考核负担和指标压力。

(十八)完善审级监督、案例指导制度。加强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工作。完善案件提级管辖、再审提审制度,发挥较高级别法院统一法律适用、防止地方保护的职能作用。健全上下贯通、规范高效的法律适用问题解决体系。优化民事、行政再审申请审查程序,探索推进繁简分流,提升再审申请审查质效。完善指导性案例制度,高质量建设人民法院案例库。

(十九)构建高效协同的审判机构职能体系。优化人民法院内设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规范专门人民法院设置。深化铁路、林区、垦区等法院改革。优化人民法院功能定位、总体布局。

(二十)完善人权司法保障机制。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坚守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罪刑法定、罪责刑相适应等法治原则,坚持证据裁判、疑罪从无,完善刑事案件证人出庭、非法证据排除、二审开庭制度,推进庭审实质化。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规范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确保被告人认罪认罚的合法性、自愿性。深化推进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健全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制度。建立轻微犯罪记录封存制度。推动完善涉及公民人身权利的强制措施以及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制度。规范涉案财物处置程序。完善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制度。完善司法救助制度。完善国家赔偿制度,修改国家赔偿法。

(二十一)深化执行体制改革。深化审判权和执行权分离改革,健全国家执行体制。完善执行

权运行监督制度,强化当事人、检察机关和社会公众对执行活动的全程监督。健全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完善立案、审判与执行工作的联动运行、协调衔接机制。

(二十二)深化和规范司法公开。持续做好裁判文书、庭审活动、审判流程等司法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发布司法审判数据,进一步丰富公开形式,提升公开质量,完善公开体系。健全司法公开中有效保护国家信息安全、公民个人信息和企业合法权益的制度。

六、加强审判工作支撑保障(二十三)加强数字法院建设。建设统一办案办公系统,实现全国法院在“一张网”、一个平台办案办公。建设完善司法大数据库,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建立四级法院司法大数据资源自动同步、汇聚、融合和综合应用机制。推进中央政法单位“总对总”数据汇聚共享工作,实现相关数据融通共用。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司法数据安全保护工作,实施司法数据流通和公开全过程动态管理。深入拓展数字化司法应用场景,推动智能化司法应用,以数字化、智能化推动审判流程、诉讼规则、司法模式变革。

(二十四)加强法院队伍建设。一体推进法院队伍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建设,着力提升过硬政治能力、公正司法能力、依法履职能力、审判管理能力、狠抓落实能力。紧紧抓住“关键少数”,压实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从严管党治院责任,以严的基调持续正风肃纪反腐,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法腐败。完善审判督察、司法巡查制度,加强人民法院内部监督。加强专业化审判队伍建设,健全法官职业培训体系,加大金融、涉外、破产、知识产权、环境资源等专业审判人才培养力度。

(二十五)健全司法人员分类招录、管理、保障制度。加强政法专项编制统筹使用、动态管理。完善法官遴选委员会设置。优化法官逐级遴选机制,畅通优秀法官助理入额渠道。优化法官助理分层培养和履职管理,健全符合司法职业规律的法官培养体系。加强聘用制书记员管理,科学确定、严格控制聘用制书记员的配置模式和数量规模。加强审判人员履职风险防范,完善法院人员自亡抚恤政策。鼓励支持退休法官参与案件调解等工作。

各级党委要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的贯彻落实,推动各项政策举措落地见效。推进落实过程中的重大事项,要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请示报告。

新华社北京7月14日电

2025年上半年全国机动车达4.6亿辆 驾驶人达5.5亿人

据新华社北京7月14日电(记者任沁沁)公安部14日发布最新统计,截至2025年6月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4.6亿辆,其中汽车3.59亿辆;机动车驾驶人5.5亿人,其中汽车驾驶人5.15亿人。2025年上半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1688万辆,新领证驾驶人1258万人。

截至6月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3689万辆,占汽车总量的10.27%。其中,纯电动汽车

(上接1版)

“过去我们办社保要去广安邻水县城办,来回得两个多小时,现在去不远的跨省域综合政务服务中心就能办,来回加上办事也用不了十分钟,便利了企业经营,降低了成本。”谈及改革红利,新区企业四川勇图精创汽车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长阳烟芸深有感触。

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对各类经营主体意味着什么?是更畅通的资源配置——广州嘉检医学检测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生物医药赛道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企业研发所需资金多、时间长,过去因缺乏抵押物很难获得银行贷款。

2024年,获悉广州“信易贷”平台与当地建行联合打造了“诚信经营贷”产品后,企业尝试提交了融资申请,成功获批500万元的纯信用贷款。“没想到能这么快批下来,而且贷款额度后续还可以随着企业发展而提升,这让我们对未来更有信心了。”嘉检医学财务总监许周统说。

他口中的“信易贷”是解决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融资问题的一项政策工具。为缓解银企信息不对称难题,近年来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深入推进“信易贷”工作,让信用好的中小微企业享受更优惠便捷的金融服务。

《中国营商环境发展报告(2025)》显示,截至2024年底,已有约5500万家企业注册并通过全国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提出融资相关需求。

是更高效的商贸物流——72小时!这是一杯牛奶从南半球牧场到中国消费者餐桌所需要的时间。

得益于“验放分离”和“边检边放”的创新监管模式,以及各地畅通供应链、降低物流成本、打破市场分割的举措,新西兰纽仕兰乳业的鲜奶产品成功打开了中国市场,并迅速从一二线城市铺货到四五线城市。

“中国建设统一大市场的务实举措,给外企投资中国带来了切实的利好。”纽仕兰乳业亚太区CEO盛文灏说。

是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最近,刺梨汁、刺梨原浆等产品屡屡成为电商平台爆款,不少消费者喜欢上了这些源自深山水果的产品。

“上线两年多,东方甄选刺梨原汁累计售出超1930万瓶,相当于加工了约1.15亿颗刺梨果。”东方甄选有关负责人说,在全国统一大市场框架下,直播电商可以有效解决农产品“卖全国”的痛点,推动区域特色经济融入国内大循环。

精深加工、产销衔接,打造品牌……多方共同努力下,刺梨正实现从深山野果向百亿产业的蝶变。这也正是各类企业不断把超

保有量2553.9万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69.23%。上半年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562.2万辆,同比增长27.86%,创历史新高。新能源汽车新注册登记量占汽车新注册登记量的44.97%。

全国机动车驾驶人数量达5.5亿人,其中,汽车驾驶人数量为5.15亿人,占驾驶人总数的93.68%。2025年上半年,全国新领证驾驶人数量1258万人。

大规模市场优势,转化为竞争优势,发展胜势的生动写照。

激励创新,激发内生新动力不久前,由蓝箭航天研制的朱雀三号可重复使用运载火箭成功完成一级动力系统试车;银河航天组建我国首个低轨宽带通信试验星座,构建星地融合5G试验网络“小蜘蛛网”……政策暖风吹拂,我国商业航天不断迎来新突破。

“加快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背景下,市场准入利好叠加产业链协同效应,让更多企业看到了商业航天领域的机遇,促进了产业快速发展。企业也能更有效地整合全国资源,牵引传统产业升级,构建新型产业生态,并惠及区域经济发展。”银河航天首席科学家张世杰表示。

作为我国商业航天领域首家独角兽企业,银河航天的供应链合作企业已经从2018年的100余家拓展到如今的1300余家,正以每3天一颗星的速度编织太空基建网。

创新是企业经营最重要的品质。加快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为各类经营主体发展提供了更丰富的创新资源、更多的创新场景、更低的创新成本。

中药材种子是中药产业的“芯片”。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高起点发展种业作为提升产业基础的重要着力点。

与湖南企业合作推进三七分子育种,携手四川企业开展贝母良种采种和育苗研究,联合云南农科院进行红花研究……依托新成立的种业公司,云南白药与全国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业广泛合作,促进创新资源集聚,缩短科研攻关周期,助力中药材产业向新而行。

飞驰在神州大地的“复兴号”动车组,一列需要4万多个零部件,整条产业链串联起6900余家“链企”。

“我们对供应商没有区分国企、民企等,对所有供应链上下游经营主体均一视同仁。”中国中车相关负责人表示,顺应数字化转型浪潮,企业构建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平台,支持各类经营主体参与中车产业链供应链建设,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不断提升。

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久久为功。

“在人力资源流动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障碍,期待改革进一步破除各类不公平现象”“希望对新业态新模式更包容,为创新提供成长试错空间”“要花力气破除市场准入的‘玻璃门’‘弹簧门’”……采访中,企业的期待,正是未来改革攻坚的发力点。

锚定方向,笃行不息。随着各项举措落地,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向纵深推进,将更好地集聚资源、激励创新、升级产业、推动增长,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强大的信心和底气,提供更为坚实的支撑。

新华社北京7月14日电

工伤保险

预防知识

《工伤保险条例》要点释义

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延伸阅读

(一)工伤认定申请表；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

(二)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包括事实劳

系的法定凭证。但在现实中,一些企业、个体工

动关系)的证明材料；

商户未与其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为了保障这些

(三)医疗诊断证明或者职业病诊断证明书

职工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权益,《工伤保险条例》

(或者职业病诊断鉴定书)。

规定,劳动关系证明材料包括能够证明与用人单

位存在事实劳动关系的材料。据此,职工在未能

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情况下,可以提供能

够证明劳动关系存在的其他材料,如领取劳动报

酬的证明、单位同事的证言证词等。

(营口市社会保障中心)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美丽中国 我是行动者